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5SZAA8B0181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邦仪器）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 XYZH/2025SZAA8B0180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理邦仪器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理邦仪器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理邦仪器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理邦仪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理邦仪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理邦仪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理邦仪器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理邦仪器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专项说明仅供理邦仪器为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 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 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 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无	无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无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 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 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 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 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博识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00.00	2,000.00		2,000.00	2,5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博识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利息	192.31		115.86	240.00	68.1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博识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			2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博识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利息	170.11		3.85	88.01	85.9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3,062.42	2,000.00	119.71	2,528.01	2,654.12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3,062.42	2,000.00	119.71	2,528.01	2,654.1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张媛
 Full name 张媛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3-03-20
 Date of birth 1983-03-20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2532198303200420
 Identity card No. 3625321983032004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70490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70490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 年 07 月 04 日

张媛
 11000157049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媛
 110001570490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媛
 证书编号: 110001570490

年 月 日
 / /



姓名 庄琳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1-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52811991012667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庄琳彬
 11010136046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1101013604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庄琳彬
 证书编号: 110101360463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庄琳彬 110101360463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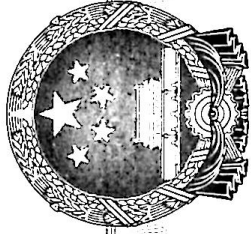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朱朝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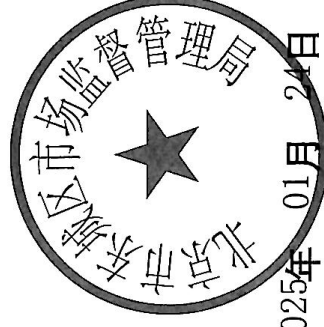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5年 01月 24日

登记机关